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万 华 媒 体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00,047	104,094
已售貨品成本		(65,795)	(68,801)
毛利		34,252	35,293
其他收入		2,289	1,936
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收益	6	21,317	—
銷售及分銷支出		(27,523)	(26,512)
行政支出		(32,249)	(36,122)
商標減值撥備	4	(19,034)	(38,420)
經營虧損		(20,948)	(63,825)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618	3,372
除所得稅前虧損		(20,330)	(60,453)
所得稅支出	10	(220)	(1,566)
年內虧損		(20,550)	(62,019)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550)	(62,019)
非控股權益		—	—
		(20,550)	(62,019)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及攤薄	11	(5.1)	(15.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0,550)	(62,01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1,341	(7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6,170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長期服務金承擔之精算(虧損)／收益	(322)	50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26,639</u>	<u>(62,721)</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6,639	(62,721)
非控股權益	-	-
	<u>26,639</u>	<u>(62,7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3	2,006
無形資產	4	5,173	25,3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	70,470	–
利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6	1,115	5,680
總非流動資產		78,511	32,988
流動資產			
存貨		1,406	4,68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20,800	25,32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	3	29
可收回所得稅		1,005	4,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761	38,325
總流動資產		52,975	72,806
總資產		131,486	105,79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1	401
股份溢價		457,543	457,543
其他儲備		(279,273)	(326,462)
累計虧損		(66,980)	(46,430)
總權益		111,691	85,05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承擔		50	72
總非流動負債		50	7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	18,781	19,77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	964	895
總流動負債		19,745	20,670
總負債		19,795	20,742
總權益及負債		131,486	105,7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大中華地區從事媒體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雜誌出版及數碼媒體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綜合財務資料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採用。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外。此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行準則之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之修訂：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及
- (d) 二零一六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修訂對本期間或任何先前期間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不大可能影響未來期間。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會計準則、準則修訂及對現行準則之詮釋

於編製此等綜合財務資料時並無應用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多項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年度改進(修訂)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之修訂	刪除對首次採用者之短期 豁免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之修訂	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生效日期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之釐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生效時加以採納。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並於下文載列預期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三類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按實體管理債務工具之商業模式及

其合同現金流之特徵決定。於權益工具之投資始終按公平值計量。然而，管理層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公平值之變動，前提是並非為買賣而持有工具。如權益工具是為買賣而持有，公平值之變動應當列報在損益中。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如非衍生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因為負債本身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之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平值變動會導致損益之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之數額其後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買賣而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本集團已審閱其金融資產及負債，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訂準則將帶來以下影響：

本集團大部分債務工具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因而可選用其他全面收益，故有關資產之會計處理不會改變。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不受影響，原因為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終止確認規則已轉承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並無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確認減值虧損引入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其構成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損失模型之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種「三階段」方法，該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品質之變動為基礎。資產隨信用品質變動在此三個階段內轉變，不同階段決定實體對減值虧損之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之運用方式。新規定表示，在對未發生信用減值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初始確認時，必須將12個月內之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損失在損益中確認。對於貿易應收款項，首日損失將等於其整個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週期之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之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新減值模型要求根據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僅針對已產生之信用損失，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收益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

根據迄今進行之評估，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未來金融資產所涉及信貸風險不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亦不會對其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先前之收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以及與收益確認相關之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個步驟釐定確認收益時間及確認收益數額：(1)識別客戶合約；(2)識別合約中之獨立履約責任；(3)釐定交易價格；(4)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5)於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益，以按反映公司預期可用以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之代價金額描述向客戶轉移該等貨品或服務。

此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之收益確認模式轉向基於控制權轉移之「資產－負債」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之客戶合約所產生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披露規定。

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步評估，初步結果顯示，除披露變動外，預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並不重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界定租賃、租賃確認及計量之定義，並就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匯報有關承租人及出租人租賃活動之有用資訊訂立原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主要變動為大部分經營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以承租人入賬。有關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為多項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物業之承租人。本集團有關該等經營租賃付款之現行會計政策為於產生時於綜合收益表列賬，而本集團之未來經營租賃承擔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2,494,000港元。

然而，本集團並無對其他必要調整(如有)作出評估，如因租期之定義變更及不同租賃付款與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不同處理。因此，尚未能估計於採納新訂準則時必須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以及其將可能如何影響本集團之損益及未來現金流量分類。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該準則。本集團現階段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且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之比較金額。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期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以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之其他準則。

就所呈列其他準則修訂而言，管理層現正評估該等變動之可能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及／或其財務報表之呈列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3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行政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行政委員會從地區角度考核業務。就地理位置而言，管理層考慮香港及台灣生活雜誌媒體業務、香港及台灣汽車／手錶雜誌媒體及其他業務以及中國內地業務之表現。

行政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開支)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台灣經營生活雜誌業務、於香港及台灣經營汽車／手錶雜誌及其他業務以及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來自該等地區之外來客戶收益總額分析以及本集團向行政委員會提供呈報分部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媒體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生活雜誌 千港元	香港及台灣 汽車／手錶 雜誌及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營業額	<u>77,953</u>	<u>17,018</u>	<u>94,971</u>	<u>5,076</u>	<u>100,047</u>
分部經營(虧損)／溢利	<u>(25,552)</u>	<u>17,690</u>	<u>(7,862)</u>	<u>(8,024)</u>	<u>(15,886)</u>
未分配支出					<u>(5,062)</u>
經營虧損					<u>(20,948)</u>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	618	618	-	<u>61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20,330)</u>
所得稅支出					<u>(220)</u>
年內虧損					<u>(20,550)</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u>116</u>	<u>-</u>	<u>116</u>	<u>118</u>	<u>234</u>
商標減值撥備	<u>19,034</u>	<u>-</u>	<u>19,034</u>	<u>-</u>	<u>19,034</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u>808</u>	<u>66</u>	<u>874</u>	<u>95</u>	<u>969</u>
無形資產攤銷	<u>1,108</u>	<u>18</u>	<u>1,126</u>	<u>-</u>	<u>1,126</u>

本集團向行政委員會提供呈報分部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香港及台灣		媒體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生活雜誌 千港元	汽車/手錶 雜誌及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營業額	<u>78,124</u>	<u>16,386</u>	<u>94,510</u>	<u>9,584</u>	<u>104,094</u>
分部經營虧損	<u>(48,420)</u>	<u>(4,387)</u>	<u>(52,807)</u>	<u>(2,032)</u>	<u>(54,839)</u>
未分配支出					<u>(8,986)</u>
經營虧損					<u>(63,825)</u>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	3,372	3,372	-	<u>3,37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60,453)</u>
所得稅支出					<u>(1,566)</u>
年內虧損					<u>(62,019)</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u>129</u>	<u>-</u>	<u>129</u>	<u>107</u>	<u>236</u>
商標減值撥備	<u>38,420</u>	<u>-</u>	<u>38,420</u>	<u>-</u>	<u>38,420</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u>1,155</u>	<u>153</u>	<u>1,308</u>	<u>165</u>	<u>1,473</u>
無形資產攤銷	<u>2,675</u>	<u>31</u>	<u>2,706</u>	<u>-</u>	<u>2,706</u>

4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附註(a)) 千港元	商譽 (附註(b)) 千港元	商標 (附註(c))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成本	1,296	2,725	75,600	79,621
累計攤銷	(968)	–	(9,660)	(10,628)
累計減值	–	(2,725)	–	(2,725)
賬面淨值	<u>328</u>	<u>–</u>	<u>65,940</u>	<u>66,268</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28	–	65,940	66,268
添置	160	–	–	160
攤銷支出(附註9)	(186)	–	(2,520)	(2,706)
減值撥備	–	–	(38,420)	(38,420)
期終賬面淨值	<u>302</u>	<u>–</u>	<u>25,000</u>	<u>25,302</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53	2,725	75,600	79,778
累計攤銷	(1,151)	–	(12,180)	(13,331)
累計減值	–	(2,725)	(38,420)	(41,145)
賬面淨值	<u>302</u>	<u>–</u>	<u>25,000</u>	<u>25,302</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02	–	25,000	25,302
添置	31	–	–	31
攤銷支出(附註9)	(133)	–	(993)	(1,126)
減值撥備	–	–	(19,034)	(19,034)
期終賬面淨值	<u>200</u>	<u>–</u>	<u>4,973</u>	<u>5,17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4	2,725	75,600	79,809
累計攤銷	(1,284)	–	(13,173)	(14,457)
累計減值	–	(2,725)	(57,454)	(60,179)
賬面淨值	<u>200</u>	<u>–</u>	<u>4,973</u>	<u>5,173</u>

- (a) 電腦軟件被視為可使用年期有限，其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使用直線法按五年期攤銷。
- (b) 商譽來自於二零零四年收購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分部已釐定為相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評估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故本集團就商譽確認全數減值虧損2,725,000港元。

- (c) 商標來自收購Ming Pao Finance Limited，該公司除持有明周(「明周」)之出版權益外並無任何業務活動。管理層將出版明周釐定為相應現金產生單位。

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撥備列賬，並使用直線法按三十年期攤銷。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出版明周之現金產生單位處於虧損狀態而出現減值跡象時，本集團已對商標進行減值評估。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計算(以較高者為準)釐定。有關計算使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後之現金流量根據增長率3.0%推算。貼現現金流量乃參考傳媒過往表現、預算及年度增長之市場研究編製。

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印刷廣告收益增長(複合年增長率)	(3.1%)	2.7%
數碼廣告收益增長(複合年增長率)	19.8%	80.2%
發行收益增長(複合年增長率)	(0.1%)	2.0%
貼現率	<u>21.8%</u>	<u>19.6%</u>

現金產生單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之可收回金額約為4,973,000港元，高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惟較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24,007,000港元低約19,034,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商標撥備19,034,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d) 攤銷支出約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5,000港元)、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000港元)及1,01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40,000港元)已分別計入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

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於四月一日	-	-
增添(附註6(ii))	24,300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收益	<u>46,170</u>	-
於三月三十一日	<u>70,470</u>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根據上市證券之股價釐定。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處理詳情載於本集團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港元計值，其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6 利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5,680	5,80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618	3,372
終止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983)	-
股息收入	(2,200)	(3,500)
	<u>1,115</u>	<u>5,680</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115</u>	<u>5,680</u>

本集團利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營企業載列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Chu Kong Culture Media Company Limited (「Chu Kong」)	英屬維爾京群島	40%	附註(i)	股權
匯聚傳媒有限公司(「匯聚傳媒」)	香港	40%	附註(i)	股權

(i) Chu Kong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匯聚傳媒之主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交通工具及碼頭之視像節目、海報、座椅套、船身廣告、燈箱廣告及電子商貿。

Chu Kong及匯聚傳媒為私人公司，該等公司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匯聚傳媒與其他合營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分包商」)簽訂分包協議，以管理匯聚傳媒之日常營運，為期三年。於各年度，匯聚傳媒產生之一切虧損由分包商承擔，而分包商將有權收取匯聚傳媒所產生溢利之一定金額作為服務費。超出該金額之任何溢利將由匯聚傳媒與分包商均分。

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承擔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性質：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ByRead Inc. (「ByRead」)	開曼群島	24.97%	24.97%	附註(i)	股權
黑紙有限公司 (「黑紙」)	香港	-	10%	附註(ii)	股權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毛記葵涌」)	開曼群島	-	不適用	附註(ii)	股權

附註：

- (i) ByRead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向個人及企業提供娛樂及網上閱讀等流動電話增值服務。ByRead為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於ByRead之投資確認減值撥備23,467,000港元。管理層經評估後認為毋須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任何減值。

- (ii) 黑紙從事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活動之業務。由於本集團擁有董事會代表權，本集團之投資分類為聯營公司。

毛記葵涌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廣告服務以及銷售期刊及書籍。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黑紙完成重組並成為毛記葵涌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換取本集團持有毛記葵涌之10%權益，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期間分類為聯營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毛記葵涌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上市」)。

於上市後，本集團於毛記葵涌之股權攤薄至7.5%及本集團無權委任毛記葵涌之董事會代表。因此，毛記葵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集團將於毛記葵涌之投資入賬列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為24,300,000港元(按上市後毛記葵涌之股份要約價釐定)，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視作出售收益21,317,000港元。本集團於毛記葵涌之權益(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其後計量載於本集團會計政策。

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公平值	24,300
減：一間終止確認聯營公司之賬面值	<u>(2,983)</u>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以成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u><u>21,317</u></u>

以下為本集團應佔全部聯營公司之業績總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18</u>	<u>3,372</u>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8,121	22,676
減：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u>(699)</u>	<u>(633)</u>
貿易應收賬款一淨額	17,422	22,043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190	1,417
易貨應收賬款	356	383
預付款項及墊款	<u>1,832</u>	<u>1,478</u>
	20,800	25,32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u>3</u>	<u>29</u>
	<u><u>20,803</u></u>	<u><u>25,350</u></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三十日至一百二十日之信貸期。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10,328	10,271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3,265	7,591
一百二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2,627	693
一百八十日以上	<u>1,901</u>	<u>4,121</u>
	<u><u>18,121</u></u>	<u><u>22,676</u></u>

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3,417	2,157
其他應付賬款	12,103	15,416
預收款項	2,728	1,679
遞延收入及稅項撥備	533	523
	<u>18,781</u>	<u>19,775</u>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64	895
	<u>19,745</u>	<u>20,670</u>

按發票日期計算，自關連方交易產生之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齡為一百八十日以內。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一般信貸期為三十日至一百八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2,321	1,972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990	150
一百二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84	35
一百八十日以上	22	-
	<u>3,417</u>	<u>2,157</u>

9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6,162	10,330
印刷成本	10,716	12,8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69	1,47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4)	1,126	2,70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3,912	61,809
租賃成本	4,331	4,4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11)	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49	272
壞賬撇銷	15	-
核數師酬金	1,027	1,228
支援服務費	5,679	6,132
特許權費及專利費用	2,517	2,140
廣告及宣傳開支	3,853	3,829
分銷成本	1,152	1,407
銷售佣金	2,676	1,728
	<u>2,676</u>	<u>1,728</u>

10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抵銷在中國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即期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所得稅	220	88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52
遞延所得稅		
— 即期遞延所得稅支出	—	30
	<u>220</u>	<u>1,566</u>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0,550</u>	<u>62,019</u>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千計)	<u>400,900</u>	<u>400,9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u>5.1</u>	<u>15.5</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摘要

香港零售市場稍見起色。於二零一七年度，香港本地生產總值(GDP)錄得3.8%增長，二零一六年則為2.1%。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香港零售業銷貨總額暫時估計為446,100,000,000港元，其價值及銷貨量分別較二零一六年上升2.2%及1.9%。然而，二零一七年之珠寶、鐘錶及名貴禮品銷貨價值較二零一六年下跌5.2%。

儘管本集團主要營運所在地香港之經濟略有改善，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蒙受虧損，惟有關虧損已較去年有所減少。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由104,094,000港元微跌3.9%至100,047,000港元。本集團就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錄得收益21,317,000港元，惟有關收益被財務年度內就商標作出減值撥備19,034,000港元大致抵銷。因此，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0,550,000港元，而去年所呈報虧損則為62,019,000港元。

業務回顧

香港及台灣

香港業務之營業額(佔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95%)由94,510,000港元微升0.5%至94,971,000港元。該分部表現顯著改善，其虧損由上一個財政年度52,807,000港元減少至7,862,000港元。這歸功於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帶來之收益21,317,000港元之淨影響，加上回顧年度之商標減值撥備19,034,000港元少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所計提撥備。計及此淨影響前之分部虧損為10,145,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廣告開支總額為41,900,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4%。線上互動及流動廣告開支佔廣告開支總額38%，而電視及報章廣告則合共佔39%。

隨著廣告開支轉向投放至線上及流動平台，本集團香港分部主要收益來源《明周》(「明周」)備受印刷廣告氣氛疲弱所影響，因而促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將以清晰商業定位及增加收入來源作方向之每月隨明周附送之副刊《Ming's》(「Ming's」)獨立出版。

《TopGear極速誌》(「TopGear香港」)為一份以國際編採專才作後盾並在香港佔據領導地位之汽車雜誌。於回顧年度，其Facebook專頁之支持者人數在眾多汽車網上媒體當中名列前茅，為其數碼方面之表現帶來正面影響。由本集團製作內容之影片亦深得讀者喜愛。汽車月刊《TopGear Taiwan極速誌》(「TopGear台灣」)自二零一五年創刊以來一直廣受當地讀者歡迎。有關刊物之收益於回顧財政年度有所改善。

《MING Watch明錶》(「明錶香港」)為一份專業高級手錶雜誌，內容涵蓋專題報道以至行業最新趨勢，透過其印刷本及數碼平台提供優質內容。年內，該刊物之表現因市場需求疲弱而被拖累。

為持續控制成本，本集團亦已審視其刊物印刷商所提供之服務範圍，並覓得有能力提供印刷服務同時供應紙張之新供應商，令倉儲及運輸成本得以減省。此外，贈閱數目亦有所減少。種種努力讓本集團能夠將資源集中拓展新商機。

本集團亦正積攢資源及拓展活動管理服務，市場對此反應良好。

中國內地

於本財政年度，中國緊縮趨勢導致我們旗下出版刊物所涉及之奢侈品市場疲軟，嚴重打擊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該分部之營業額由上一個財政年度所呈報9,584,000港元下跌47%至5,076,000港元，導致分部虧損由去年2,032,000港元大幅增加至8,024,000港元。

《TopGear汽車測試報告》(「TopGear中國」)繼續以娛樂資訊、車壇最新動向及潮流等內容吸引中國內地讀者。年內中國零售市場疲軟令其表現受影響。

數碼媒體

本集團繼續調撥額外資源發展其數碼平台及基礎設施，力求提升數碼業務表現。本集團已開展為廣告商製作視頻之業務，藉以開拓提供創意廣告服務之商機。此嶄新服務仍處於投資階段。

其他媒體投資

本集團擁有80%股權之上騰制作有限公司已告成立，經營藝人管理、活動管理以及音樂製作及發行業務，為本集團開闢新收入來源。本集團之合營企業匯聚傳媒有限公司繼續專注發展珠江三角洲地區客運之多媒體廣告業務。毛記葵涌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出版《100毛》及數碼產品「毛記電視」，另外亦出版書籍及主要透過其數碼平台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該公司於二零一八年進行首次公開發售，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市。有關上市活動開支導致其盈利減少。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繼續改進在其營運當中可持續發展之實踐，以確保其業務得以持續發展及存續。為實現其可持續發展願景，在製作及提供可靠且高質素內容、服務及產品之同時，盡量減低對環境之影響，本集團繼續與持份者接觸，以獲得有關如何改善可持續發展工作之反饋。針對環境方面，本集團將監察水電等資源之使用情況。至於社會方面，本集團將著重於培訓及發展、多元化以及健康及安全措施。本集團亦會研究完善採購慣例及措施以確保產品可靠。最後，本集團將繼續為營運所在社區作出貢獻，並增強與客戶及投資者之聯繫。

展望

根據尼爾森(Nielsen)夥同香港廣告商會所進行最新二零一八年廣告預算調查之數據，38%廣告商預期香港經濟於二零一八年將有所改善。調查亦顯示，於二零一八年，33%廣告商計劃增加廣告開支，另外53%則表示預算維持不變。多達63%受訪廣告商表示將增加線上廣告預算，預計線上及線下廣告開支分別佔59%及41%。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預期來年收益跌勢喘定而廣告開支亦可望改善。與其他形式之廣告收益相比，本集團預期其數碼廣告收益繼續增長。本集團相信，進一步發展數碼媒體產品以及開發新產品及制定營銷策略將帶來進步。本集團將繼續重新調配人手至數碼業務，並審視降低成本以及提高生產力及盈利能力之方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33,2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2,136,000港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為111,69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5,052,000港元)。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一七年：無)。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按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佔股本總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之比率)為零。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仍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之風險並不重大。至於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其大部分買賣均以人民幣計值，故預期匯兌風險極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一七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93名僱員(二零一七年：202名僱員)，其中170名僱員駐守香港和台灣及23名僱員駐守中國內地。本集團僱員之酬金乃根據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

在香港，本集團為其僱員參與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設立之綜合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在中國內地，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有關退休、醫療及待業之社會保障計劃，並已遵照中國內地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向地方社會保障機關作出供款。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並於年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及A.2.7條之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執行董事避席之會議。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擔任董事會主席)目前正聽從醫生意見告病假休養，故彼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年內亦未有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在彼缺席之情況下，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張裘昌先生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確保會議按既定議程進行。作為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之替任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聰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較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

本公司二零一七／一八年年報將載列詳盡企業管治報告，闡述本集團之管治架構及說明如何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諮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為高級管理人員及可能獲悉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之指定人士制定條款不較標準守則寬鬆之證券交易書面指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楊岳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已討論有關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報告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楊岳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楊岳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張聰女士及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楊岳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七／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底前寄交股東。